

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2022 年)

学位授予单位

名称：苏州大学

代码：10285

名称：电子科学与技术

授权学科

(类别)

代码：0809

授权级别

博士

硕士

2023 年 2 月 10 日

目录

一、总体概况.....	1
(一) 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1
(二) 学位点建设情况.....	1
(三) 研究生招生、在读、毕业、学位授予及就业基本状况.....	2
(四) 研究生导师状况(总体规模、队伍结构).....	3
二、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3
(一) 研究生党建.....	3
(二) 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4
三、研究生培养相关制度及执行情况.....	5
(一) 研究生培养制度.....	5
(二) 课程建设与实施情况.....	6
(三) 导师选拔培训.....	7
(四) 师德师风建设情况.....	8
(五) 学术训练情况.....	9
(六) 学术交流情况.....	10
(七) 研究生奖助情况.....	11
四、研究生教育改革情况.....	12
(一) 人才培养.....	12
(二) 教师队伍建设.....	12
(三) 科学研究.....	13
(四) 传承创新优秀文化.....	13
(五) 国际合作交流等方面的改革创新情况.....	14
五、教育质量评估与分析.....	14
(一) 学位点自我评估进展及问题分析.....	14
(二) 学位论文抽检情况及问题分析.....	15
六、改进措施.....	15

一、总体概况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电子科学与技术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于 2011 年获批，学位点学科面向各类新型信息功能器件、电路及系统，包括微电子与固体电子学、电路与系统、电磁场与微波以及物理电子学等二级学科研究方向。通过硕士阶段的培养，本学位点硕士研究生将掌握本学科领域的基础理论、先进技术方法和手段，并在新型半导体器件、集成电路设计与制造、微传感与微系统、射频与微波等领域中某一研究方向上具备独立从事科学研究或者工程项目研发的能力。

本学位点拥有省级工程中心 2 个、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1 个、省级研究生工作站 7 个、苏州市重点实验室 1 个。本学位点拥有超过 2000 万人民币的各种硬件设备与软件系统，具体包括：1) 覆盖了芯片设计整个流程的 Synopsys EDA 软件；2) 晶圆级半导体器件特性测量平台，包括可升温的 MX1100B 手动探针台、PW-800 激光手动分析探针台和安捷伦 4156C 半导体参数分析仪等；3) 完备的 MEMS 传感器开发与检测设备，包括如基于 LABVIEW 环境的 NI 数据采集系统、以及带温控制二维转台、精密离心机、带温控制分度计、高精度振动测试台和谐振真空环境系统等设备。

（二）学位点建设情况

本学科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教育根本任务，确立以“品格高尚、专业精深”为本学科人才培养目标，不断加强人才培养模式的探索和改革，充分发挥院党委政治核心作用，全面

推行“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围绕培养具有科学精神、创新意识、实践能力、工程能力的新一代电子信息人才。

本学位点的特色主要为面向苏州本地电子信息产业发展需求，为本地区培养电子信息产业急需人才，服务地区经济和社会发展。本学位点研究方向主要包括新型纳米结构光电器件、高性能光电器件制备、传感与微传感系统、集成电路与电路系统设计等。本学位点科拥有中科院“百人计划”获得者 1 人、江苏省“333 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人才 1 人。本学位点拥有国家地方联合工程中心 1 个、省部级重点实验室、工程中心 2 个、省级教学示范中心 1 个。2022 年建成了集成光/电子学器件工艺研究平台，可以为本学位点光电器件方向研究提供支撑。

近 5 年，本学位点教师承担了包括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省市级科研项目以及企业合作项目等在内的科研项目 70 余项，发表包括 IEEE Transactions on Electron Devices、IEEE Electron Device Letters 在内的高水平期刊论文 60 余篇，获授权发明专利 50 余件，出版专著及教材 2 部，获得省级省部级科技三等奖 1 项，1 名研究生获得江苏省优秀硕士论文奖，4 名师生获国际会议最优论文奖。

（三）研究生招生、在读、毕业、学位授予及就业基本状况

为了保证硕士生源质量，本学位点通过采用多种方式吸引优秀本科生报考本专业，例如通过大创和电子设计大赛、科研能力提升计划、二年级进实验室等措施来鼓励本校学生报考本专业。选拔方式：采用笔试+面试择优录取。2022 年本学位点年均招收研究生 14 名，在读研究生 48 人，毕业和学位授予均为 9 人。由于本校地处电子信息产业发达的长三角地区，相关专业领域技术人员需求量极大，因此本学

位点绝大部分学术型毕业生选择就近择业，大批毕业生就职于瑞盛、美光等知名企业，一次性就业率接近 100%，就业平均年薪超过 25 万。

表 1 近三年本学位点研究生招生与学位授予情况

年度 人数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招生人数	11	14	14
在读人数	40	46	48
毕业人数	7	11	9
授予学位人数	7	11	9

（四）研究生导师状况（总体规模、队伍结构）

本学科共有研究生导师 20 人，其中，55 岁及以下 17 人，比例为 85%；获得外单位硕士及以上学位比例人数为 14 人，比例为 70%；获博士学位教师 17 人，比例为 85%；海外获得学位或具有 1 年以上留学访问经历的教师有 12 人，比例为 60%。

二、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一）研究生党建

加强研究生党支部建设。以学院党委为指导团队，加强研究生党支部建设，指导研究生开展各项党建工作，强化研究生党支部书记选拔与培训，注重研究生党员培训，强化研究生党性实践锻炼。组织开展研究生党员主题系列教育活动，牢固树立党员的身份意识和奉献意识，研究生支部通过举办各类党建活动，提升凝聚力和战斗力，鼓励研究生班团工作创新。

研究生党建与科研有机结合。基于科研团队设置研究生党支部，实现党建与科研的良好结合；凝练“互联耦合”工作思路，打造“强

芯硬核”研究生党支部，探索支部建设与学科专业深度融合，强化“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的认识，有效克服党建和业务“两张皮”、“上层热、中层温、底层冷”现象；制订了《党支部标准化建设考核实施办法》，扎实推进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和样板党支部建设，以党风带教风领学风。

发挥研究生党员骨干示范带动作用。实行研究生党员骨干关爱与帮扶制度，重点关注家庭和学业困难的研究生，做到互帮互助。成立研究生学生工作委员会，通过研究生辅导员、研究生导师和学生本身，选拔出学业与科研优秀的研究生党员骨干，鼓励研究生党员骨干参与管理与服务，充分发挥研究生党员骨干示范带动作用，锻炼其协调管理能力，增强其服务及示范影响力。

（二）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在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建设方面，第一、由学院党委书记牵头，成立以研究生导师、研究生辅导员和研究生秘书为主，社会力量协同合作的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团队，积极开展研究生的思想政治教育，培养研究生的爱国主义情怀。第二、实施部门/学院协同、教学/研工协同的完备思政工作体系，促进研究生日常工作顺利开展，指导研究生开展学习、研究、课外活动相结合的校园文化建设。第三、开展丰富多彩的主题党团日活动、信仰公开课和各类疫情防控等志愿服务活动，将思政教育和意识形态管理融入学习、科研和生活。

在理想信念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方面，研究生作为高层次的专业人才，是社会的骨干、精英，其行为对社会有着举足轻重的影响力和示范性，对于这一群体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有着特殊的意义。如何将“自由、平等、公正、法治”落小、落细、落实到研究

生的日常生活中，就需要研究生自觉认知、认同、实践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并且在此基础上不断进行深入研究，从理论和实践两方面进行认真学习和积极传播。研究生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直接和间接地影响着社会的主流价值观。因此，在引领整个社会的正能量和主流价值观的同时，需要研究生这一群体来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众化和普及化。

在研究生校园文化建设方面，科学教育与人文教育的结合是现代社会的必然要求。在校园文化活动中，学科竞赛和学术讲座也占据了多数，致使校园文化建设无法向全方位、多层次拓展进行。因此，研究生的校园文化活动需要以形式多样化、内容规范化、设计系列化为建设目标，使研究生的人才培养更加全面，促进研究生的培养质量提高。

在研究生日常管理与服务工作方面，在研究生学习过程中，注重研究生的权益保障，在研究生管理过程中，配备了专职研究生辅导员和研究生秘书，能实时地为研究生的学习、工作提供强有力的帮助，在研究生日常学习管理中发挥重要作用。导师指导研究生的过程中尊重学术，研究生导师与学生之间经常学习交流互动，并进行研究生的学习和学术研究的满意度调查，做到以人为本、因材施教，使得学位点对研究生的管理与服务更加规范化和合理化。这一系列的措施使得在校研究生对学位点各项工作满意度较高。

三、研究生培养相关制度及执行情况

（一）研究生培养制度

根据江苏省研究生教育质量提升工程（2021-2025年）实施方案（苏教研〔2020〕7号），在研究生培养制度建设方面，本学位点严格

执行学校关于研究生招生、研究生导师、课程教学、学术训练、研究培养全过程的相关制度，主要包括：《苏州大学全面推进一流研究生教育实施意见》、《苏州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办法》、《苏州大学研究生硕博连读实施办法（2019年修订）》、《苏州大学关于实行研究生德政导师制的指导意见》、《苏州大学研究生导师指导行为规范》、《苏州大学研究生学业行为规范》、《苏州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管理办法》、《苏州大学研究生中期考核管理办法》、《苏州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保密管理办法》、《苏州大学研究生科研记录规范暂行管理办法》、《苏州大学研究生课程教学管理实施细则》、《苏州大学研究生课程成绩及学分认定办法》、《苏州大学博士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改革实施方案》、《苏州大学关于研究生申请硕士、博士学位科研成果的规定》、《苏州大学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定细则（2019年修订）》等。

（二）课程建设与实施情况

为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紧密结合国家“双一流”建设的宏伟目标，立足国家重大战略和重点基础学科的建设与发展需求，结合深化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意见，贯通本硕一体化、硕博一体化培养方案，适应新工科发展要求以及国际化高水平人才培养新模式。

第一、课程教学改革。（1）强化课程思政教育：在教学过程中，加强研究生在本学科的工程伦理教育，培养研究生精益求精的“大国工匠”精神，激发研究生科技报国的家国情怀和使命担当。（2）课程建设坚持五个统一：研究生课程负责人和任课教师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深入贯彻落实党的教育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坚持教书与育人相统一，坚持言传和身教相统一，坚持潜心问道和关注社会相统一，

坚持学术自由和学术规范相统一，实现知识传授、价值引领和能力提升相统一。(3) 丰富教学内容和形式：在教学过程中，注重教学内容的系统性、科学性、基础性、前沿性的有机结合。注重教学形式的多样性，采用分组讨论、案例分析、师生互动等多种形式充分调动研究生在课堂上学习的主动性、积极性，提高教学质量。

第二、课程实施情况。本学位点通过比较国内外著名高校相关学科培养方案，根据《电子科学与技术一级学科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并结合本校的实现情况，对电子科学与技术学硕培养方案进行了修订，在学位核心课中增加了《电子科学与技术学科前沿》，将科技论文写作纳入必修环节，增加了非学位选修课模块。2022 级研究生的课程开始按照新的培养方案实施。

(三) 导师选拔培训

本学位点导师选聘、培养和考核遵循《苏州大学导师学院暂行工作条例》、《苏州大学学术学位研究生指导教师任职资格审核办法》、《苏州大学研究生指导教师考核暂行条例》、《苏州大学关于实行学术学位研究生指导教师上岗招生申请制的规定(试行)》，具体规定如下：

(1) 导师上岗招生实行个人申请制。由各基层研究生招生单位根据学校制定的研究生指导教师上岗招生基本要求，制定本单位研究生指导教师上岗招生申请制实施细则，择优选拔上岗。研究生指导教师是指导和培养高层次专门人才的重要工作岗位，不是一个固定的头衔。研究生指导教师与专业技术岗位聘用、退休管理等人事制度不相关联。

(2) 培训和考核。导师培训实行考核制。凡新增列、认定、特聘的导师，均必须参加导师培训。对完成培训方案规定的必修课模块、

选修课模块及必修环节，且修满规定学分者，经导师学院审核通过，发放导师培训合格证书，方可上岗招生。凡未参加培训或培训不合格者，不得上岗招生。凡论文抽检不合格者，须重新进导师学院参加培训。经导师学院审核通过者，重新发放导师培训合格证书，方可重新上岗招生。

（四）师德师风建设情况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教育部关于建立健全高校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意见》、《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江苏省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办法（试行）》、《江苏省研究生导师职业道德规范“十不准”（试行）》、《苏州大学章程》和《苏州大学师德师风负面清单和失范行为处理办法》等有关文件精神，实行苏州大学师德行为负面清单制度，以及成立学科负责人为组长的师德建设领导小组，开展本学科师德师风建设、管理、落实机制。

第一、苏州大学师德师风负面清单制度。负面清单主要包括：（1）在教育教学中及其他场合有损害党中央权威、违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2）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违背社会公序良俗；（3）通过课堂、论坛、讲座、信息网络及其他渠道发表、转发错误观点，或编造散布虚假信息、不良信息；（4）违反教学纪律，敷衍教学，或擅自从事影响教育教学本职工作的兼职兼薪行为；（5）与学生发生不正当关系，有任何形式的猥亵、性骚扰行为；（6）抄袭剽窃、篡改侵吞他人学术成果，或滥用学术资源和学术影响；（7）在招生、考试、推优、保研、就业及绩效考核、岗位聘用、职称评聘、评优评

奖等工作中徇私舞弊、弄虚作假；（8）索要、收受学生及家长财物，参加由学生及家长以多种形式付费的宴请、旅游、娱乐休闲等活动，或利用家长资源谋取私利；（9）假公济私，擅自利用学校名义或校名、校徽、专利、场所等资源谋取个人利益；（10）要求学生从事与教学、科研、社会服务等无关的事宜；（11）其他违反师德的行为。

第二、学院成立以学位点负责人为组长的师德建设领导小组。成立以学位点负责人为组长的师德建设领导小组，负责师德教育与管理等工作方案的制定、实施，探索师德建设的长效机制。师德建设领导小组主要负责师德教育与管理等工作方案的制定、实施，探索师德建设的长效机制。本学位点以建设“四有好老师”为师资队伍建设的首要任务，以立德树人为出发点和立足点，形成了宣传教育、示范引领、实践养成相统一，考核、监督与奖惩相结合的师德建设工作机制。

第三、防微杜渐，实施师德建设全程监督。坚持思想引领，通过政治学习、线上线下等舆论阵地系统宣讲师德教育，营造浓厚的讲师德、重教风的良好氛围；完善师德教育培训体系，通过岗前培训、以老带新等渠道，将师德教育贯穿于职业生涯全过程；注重师德教育的创新与融合，将师德教育融入到教学科研、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和国际交流合作中；实现师德全程监督，发挥学术委员会、党支部等机构的作用，通过谈话或座谈、课堂听课、实验室走访等方式，切实把握全院师德师风现状；认真落实师德考核，把师德师风建设的具体要求变为自觉行动。

（五）学术训练情况

导师对研究生实施严格的科研训练。包括：实施研究生“周会”交流、设定研究生文献阅读量要求、指导研究生学术论文撰写、鼓励

研究生提交专利和软件著作权申请、鼓励学生参加国际学术会议、邀请校外专家来校开展学术讲座、鼓励研究生参与和申请科研项目等。

导师利用科研项目经费，支持研究生开展科学研究和学术交流。通过发放助研津贴鼓励研究生开展学术研究；通过资助研究生参加国际会议，鼓励学生开展国际学术交流。同时按学校规定，若导师没有科研经费，不能招收研究生。

此外，充分利用研究生共建教学实习实训基地、产学研联合基地、研究生工作站，为研究生提供充分的学术训练和实践教学，使研究生更好地成长。

表 2 本学位点研究生工作站情况

名称	类别	批准单位与时间
禾邦电子（苏州）有限公司	研究生工作站	江苏省教育厅 2012
苏州思必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研究生工作站	江苏省教育厅 2012
昆山京都电梯有限公司	研究生工作站	江苏省教育厅 2012
昆山工研院新型平板显示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研究生工作站	江苏省教育厅 2014
苏州华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生工作站	江苏省教育厅 2016
苏州好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研究生工作站	江苏省教育厅 2016
苏州天航长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研究生工作站	江苏省教育厅 2021

（六）学术交流情况

本学位点鼓励师生积极参加国内外学术交流，2022 年本学位点师生有 30 人参加线上线下学术交流，有 12 人次在国内外学术会议上作报告，1 名教师获 2022 年光电全球大会（Optoelectronics Global Conference, OGC2022）最佳论文奖。

（七）研究生奖助情况

本学位点根据苏州大学相关奖助文件要求，以及电子信息学院研究生奖助学金评选办法，即包括《苏州大学研究生奖助学金管理条例》和《电子信息学院研究生奖学金评选办法》，研究生奖助体系由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学业奖学金、捐赠奖（助）学金、助学贷款、困难补助共六部分构成。

（1）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奖励标准：博士生 30000 元/生年，硕士生 20000 元/生年。参评对象：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的在校全日制在籍研究生。评定发放：按照教育部和省教育厅相关文件执行，每年评定一次，实行一次性发放。《苏州大学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实施细则》另行制定。经费来源：由省教育厅按年度下达指标和经费。

（2）研究生国家助学金：发放标准：博士生 13500 元/生年，硕士生 6000 元/生年。参评对象：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在校全日制研究生（有固定工资收入者除外）。评定发放：新生入学后评定一次，每年按 12 个月发放。发生学籍异动或其他特殊情况时进行个别调整。特殊情况不能参评的研究生除外。经费来源：由省财政全额拨款。

（3）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奖励标准及比例：

表 3 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奖励标准及比例

奖励等级	比例	金额(元)
特等奖	5%	12000
一等奖	15%	8000
二等奖	30%	5000
三等奖	50%	3000

参评对象：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的 2014 级及以后年级的在校全日制研究生。评定发放：根据研究生学习、科研、社会工作、获

奖及政治思想表现等情况，每年评定一次，按省教育厅文件要求一次性发放。有特殊情况不能参评的研究生除外。

(4) 捐赠奖(助)学金：研究生捐赠奖(助)学金包括：朱敬文奖学金、朱敬文特别奖学金、朱敬文助学金、三星奖学金、周氏奖学金、杜子威医学奖学金、正雄企业奖学金、苏州中化王致权奖学金、和合奖学金、美德学生奖学金、苏州工业园区奖学金、苏州市光大助学金、东吴证券奖学金、英飞凌奖学金等种类，具体可根据当年的实际情况进行动态调整。

(5) 助学贷款：研究生助学贷款包括国家助学贷款和各省、市、自治区的生源地助学贷款，具体按照国家和地方相关政策执行。

(6) 困难补助：用于补助家庭经济特别困难的学生。

在捐赠奖学金方面，2022 年本学位点研究生获英飞凌科技奖学金、苏州市光大助学金各有一人次。

四、研究生教育改革情况

(一) 人才培养

本学位点不断加强教育改革，提升教育质量。以培养新时代德才兼备的研究生为目标，加强研究生教学改革和培养管理。第一，强化课程思政教育和工程伦理教育，激发研究生科技报国的家国情怀和使命担当。第二，坚持教书与育人相统一，坚持言传和身教相统一，坚持潜心问道和关注社会相统一，坚持学术自由和学术规范相统一，实现知识传授、价值引领和能力提升相统一。第三，在教学过程中，注重教学内容的系统性、科学性、基础性、前沿性的有机结合，注重教学形式的多样性，充分调动研究生在课堂上学习的主动性、积极性，提高教学质量。第四，依托于《苏州大学研究生学术道德规范条例(试

行)》，积极开展研究生学术诚信教育，保证优良研究生德育和学风。2022 年本学位点毕业研究生 9 人，获江苏省优秀硕士论文一篇。

(二) 教师队伍建设

本学位点通过引进国内外高层次人才和培养年轻教师相结合的方式，不断提升学位点高层次人才质量和数量，增强团队研发实力和创新能力。2022 年引进微波与天线领域副教授一人、FPGA 领域讲师一人，职务晋升为副研究员教师一人。

(三) 科学研究

2022 年本学位点教师承担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课题 1 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 1 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青年项目 1 项以及国家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企业横向课题项目 10 余项，经费总额超过 200 万元；发表 SCI 论文 12 篇，获授权发明专利 4 项。

(四) 传承创新优秀文化

在研究生传承创新优化文化方面，始终坚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在学习与科研工作中，牢记科学与技术强国理念，推进文化传承创新，开展最前沿和最先进的科研工作，围绕人才培养的根本任务，充分发挥文化对学生潜移默化的教育作用，围绕人才培养的根本任务，培养出新一代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接班人。在此过程中，引导研究生“拥护党、拥护社会主义，服务祖国、服务人民”的历史使命，教育研究生科研创新与成才报国相结合。为响应国家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坚持与传承创新优秀文化，充分发挥思想政治理

论的主渠道作用，不断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使研究生能够充分发扬和传承创新优秀文化，提高研究生的人文素养，促进研究生的培养质量提升，持续为国家培养和输送高素质科技人才。

（五）国际合作交流等方面的改革创新情况

本学位点充分利用苏州大学“柔性人才”政策，让国际一流人才了解本学位点，服务本学位点；鼓励教师担任高水平学术期刊编委、国际会议技术委员会主席及成员以及国内外重要学术机构的重要职位，以提升学位点在国内外的影响力；通过加强学术交流，拓宽学位点师生的国际视野，提升学位点国际影响力。

五、教育质量评估与分析

（一）学位点自我评估进展及问题分析

为了顺利开展本学位点自我评估工作，苏州大学成立了学位点自我评估工作领导小组，在学校学位点自我评估工作组的指导下，电子信息学院成立电子科学与技术学位点建设指导委员会，负责开展学位点自我评估工作。具体进展如下：（1）电子科学与技术学位点建设指导委员会定期召开学位点建设相关议题，特别是在学位点师资队伍建设、研究生人才培养、研究生教育改革等方面工作。（2）由电子科学与技术学位点建设指导委员会开展学位点自我建设报告撰写的动员会，确定学位点负责人和秘书联系人；（3）由秘书负责收集学位点相关资料、统计学位点相关数据、列出自我建设报告提纲，并由电子科学与技术学位点负责人撰写建设报告初稿；（4）初稿交由电子科学与

技术学位点建设指导委员会进行讨论，做出修改意见；（5）电子科学与技术学位点负责人对所提出的意见进行修改，完善年度的建设报告并交由学位点秘书联系人进行提交。

本学位点目前存在的问题主要集中在以下两点：

- 1) 本学位点招生人数少，需要争取增加招生指标；
- 2) 需要进一步加强研究平台建设，提高学研硬实力。

（二）学位论文抽检情况及问题分析。

2022 年本学位点硕士学位论文抽检全部合格。

六、改进措施

针对本学位点目前存在的问题，经电子科学与技术学位点建设指导委员讨论与通过，形成以下持续改进计划：

1) 在研究生招生方面，需要进一步与学校招生部门进行沟通，在保证招生质量下进一步争取扩大招生数量。

2) 平台建设方面，需要继续争取学校的政策支持和建设经费，完善集成光/电子学器件工艺研究平台的加工和检测设备，提高平台的工艺水平，为本科学的发展提供保障。